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莊慧君
電話：035220097
電子信箱：05406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4016943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80000A_1140169431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4016943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113學年度之420性別平等教育日教材包線上推廣課程」報名資訊，請鼓勵本市教師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屏東大學114年10月8日屏大教育字第114330109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活動時間、方式與內容：

(一)辦理日期：114年11月8日（星期六）8:00-12:00。

(二)參加對象：本市各國中、小學教師、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性平議題分團輔導員。

(三)研習地點：線上課程。

(四)報名事宜

1、名額：80人。

2、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114年10月24日（星期五）。

3、報名方式：請填寫google表單報名，連結為_

<https://forms.gle/iBU2od9Yiofmxs87> _，如需研習

輔導處 114/10/13 11:17



1140006459

有附件



時數，請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（<http://inservice.edu.tw>）報名，課程代碼為
__5290690__，審核通過後，會以Email發送線上會議
連結與講座注意事項。

- 三、參與研習之本市國教地方性平議題分團團員，本府同意核
予公假出席；本市國民中小學非團員之參與教師，請各校
依本市國中小教師公假核給原則本權責核處。
- 四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4小時，未全程參與者
核實發予研習時數。
- 五、本案聯絡人：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性別平等教育議題分團
助理陳安玟（電話：08-7663800 分機14415；E-mail：
gender.equal98@gmail.com）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